

彰化縣 106 學年度資賦優異教師研習

【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實務】計畫

壹、依據

- 貳、一、彰化縣 107 年度資賦優異教育行政工作計畫。
- 二、彰化縣 106 學年度國中資賦優異教育巡迴輔導工作計畫。

參、目的：

- 一、提昇學術性向資優教師在英語領域資優課程設計與教材編輯之專業知能。
- 二、促進辦理資優班學校校際經驗交流，拓展教育視野。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彰化縣泰和國民小學

伍、辦理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二）

陸、參加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教師，計 30 人。

- 1、國民中小學資優資源班、資優巡迴輔導班及資優教育方案教師。
- 2、國民中小學一般教師（任教班級有資優學生）。

柒、研習地點：彰化縣特教資源中心（地址：彰化縣彰化市泰和路二段 145 巷 1 號）。

捌、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	主講人
8：50~9：00	人員簽到	
9：00~9：50	國際教育資源網 iEARN 之教學活動操作說明	桃園市建國國中 林芝宇 老師
9：50~10：00	休息時間	
10：10~11：40	國際教育融入課程教學分享	桃園市建國國中 林芝宇 老師
11:40~12:30	綜合座談	桃園市建國國中 林芝宇 老師

玖、報名方式：報名請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是否錄取將公布於該網站，請自行上網查詢；請連結 <http://www.set.edu.tw/>→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縣市特教研習→選擇「彰化縣」「教育局處研習」「106 學年度下學期」→研習名稱「彰化縣 106 年度資賦優異教師研習【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實務】」。

壹拾、核發時數：

- （一）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 （二）研習開始 15 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參與研習教師未請假而缺席者將告知原服務單位。
- （三）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同時不合發研習時數。

拾、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拾壹、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貳、附則：

(一) 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二) 參與研習者請自備環保杯、筷。

拾參、本研習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